

(三) 2022 年度财务报告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年报审计报告
AUDIT REPORT



豫华兴会审字[2023]第 100016 号

审计机构:河南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41010023]

所属协会: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河南正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豫华兴会审字[2023]第 102016 号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执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输入报告编号：78236R692D0K



河南正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管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

河南正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河南正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年02月27日



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9,639,344.96	45,617,475.58
减：营业成本	30,487,291.22	38,021,440.98
税金及附加	277,922.85	320,023.9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545,624.01	6,895,098.21
其中：研究费用	2,457,288.11	2,475,746.34
财务费用	5,571.20	-4,178.7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7,881.41	-19,530.33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051.08	385,091.11
加：营业外收入	300,254.38	506,351.80
减：营业外支出	15,443.96	84,45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8,891.50	801,295.94
减：所得税费用	16,781.65	21,299.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2,109.85	830,696.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2,109.85	830,696.0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人：宋媛彬 会计主管：徐妍 审计机构：河南正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补 充 资 料	行次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40,193,530.71		24	642,109.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2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667,414.44		26	214,576.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40,860,945.15		27	
5、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49,499,746.47		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45,987.59		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3,386,680.86		4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799,383.00		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42,731,807.92		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513,866.67		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44	
12、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46	
14、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47	-3,212,921.9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48	842,379.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49	
17、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50	-1,513,856.67
18、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				
19、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20、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21、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22、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			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4、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			52	
25、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			53	
26、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6				
27、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28、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29、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30、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31、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32、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33、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编制单位：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媛彬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徐妍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22年度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60,000.00	-	842,823.40	-	3,944,687.48	7,847,410.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060,000.00	-	842,823.40	-	3,944,687.48	7,847,410.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83,069.60	-	747,867.61	830,937.2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830,937.21	830,937.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4. 其他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83,069.60	-	-82,828.43	241.1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83,069.60	-
3. 其他	-	-	-	-	241.17	241.17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5. 其他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60,000.00	-	925,893.00	-	4,692,455.09	8,678,348.09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宋耀彬

宋耀彬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公司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789539671H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路 279 号 14 座 13 层 54 号

注册资本：壹仟贰佰万圆整

法定代表人：朱媛彬

成立日期：2003 年 02 月 13 日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监理（凭证经营）；工程项目管理咨询；工程招标代理、
工程造价咨询；建筑工程技术咨询。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作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本公司编制财务报表所依据的持续经营假设是合理的，无计划终止经营或破产清算。

三、遵循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已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本公司管理层对上述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四、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

1、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

2、会计年度

以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基础

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4、计价原则

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高、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短期投资，期限定为 3 个月。

7、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1) 坏账损失确认标准

A、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B、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一年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C、有确凿的证据表明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采用直接转销法。

8、存货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其他存货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工程项目按材料计划价计价，其他单位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处理。

(3)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钢模板等周转材料按周转次数分次摊销。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后的金额。其中：商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材料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本公司年末对在施工的工程项目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时，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对其差额按照完工百分比提取损失准备，并确认为当期费用，在施工期内随着施工进度将已提取的损失准备冲减合同费用。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9、固定资产计价与折旧政策

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且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与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按购建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按月计提。

10、在建工程

（1）本公司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工程、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11、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无形资产才予以确认：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估计的使用寿命摊销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6)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对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7)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2、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①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④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⑤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按照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的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方法

①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A.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B.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具体确认方法

A.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B.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3、税项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房产税	房产余值、租金收入	1.2%、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使用证面积、实际使用面积	按具体土地等级适用税额
教育费附加	缴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缴纳流转税税额	2%
个人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按具体税目等级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以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的更正事项。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会计报表项目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资产负债表项目的期末余额系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期初余额系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利润表项目的本期金额系 2022 年度的发生额，上期金额系 2021 年度的发生额。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250.10	12,189.52
银行存款	5,926,643.95	7,428,561.19
合计	5,926,894.05	7,440,750.71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报表附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459,375.13		6,516,788.71	
1—2 年(含 2 年)	19,065.33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9,478,936.46		6,516,788.71	

(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明细如下:

序号	债权单位	账面余额	备注
1	监理费	9,329,737.11	
2	造价咨询费	92,134.02	
3	技术咨询服务费	19,065.33	
4	代理服务费等	38,000.00	
	合计	9,478,936.46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1,315.00		109,316.52	
1—2 年(含 2 年)	70,456.77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21,771.77		109,316.52	

(2)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明细如下:

序号	债权单位	账面余额	备注
1	中国石化	106,195.00	
2	中国石油	9,526.60	
3	其他	6,050.17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报表附注

合计	121,771.77
----	------------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483,087.29		1,214,944.71	
1—2年(含2年)	176.25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30,000.00	
合计	1,483,263.64		244,944.71	

(2)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大额明细如下

序号	债权单位	账面余额	备注
1	保证金	1,367,641.70	
2	招标文件	10,000.00	
3	中标服务费	15,247.50	
	合计	1,392,888.90	

5、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原 价	2,331,291.02	2,331,291.02
二、累计折旧	1,874,959.49	1,660,383.20
三、固定资产净值	456,331.53	670,907.82

6、无形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车位	554,000.00	554,000.00

本年度无形资产未进行摊销。

7、预收款项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1) 预收款项账龄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420,000.00	100.00%	64,559.51	100.00%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420,000.00	100.00%	64,559.51	100.00%

(2)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明细如下:

序号	债权单位	账面余额	备注
1	咨询服务费	150,000.00	
2	项目管理费	270,000.00	
	合计	420,000.00	

8、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薪资、奖金及津贴	5,972.56	6,165,226.11	5,935,987.59	235,211.08
社保费				
福利费及工会经费				
工会经费				
合计	5,972.56	6,165,226.11	5,935,987.59	235,211.08

9、应交税费

税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增值税	301,375.55	4,852,665.89	4,930,324.21	223,917.23
企业所得税	2,952.26	16,781.60	19,343.12	39,779.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110.29	1,271,665.66	1,67,557.74	15,824.21
教育费附加	9,047.27	89,409.72	71,810.47	27,646.52
地方教育附加	6,031.51	46,320.47	47,875.24	4,478.34
个人所得税		748.14	669.40	78.84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合 计	340,776.88	5,148,118.53	5,237,578.48	251,256.93
-----	------------	--------------	--------------	------------

10、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571,530.06	97.14%	7,224,370.00	97.01%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222,741.43	2.86%	222,741.43	2.99%
合 计	7,794,271.49	100.00%	7,447,111.43	100.00%

(2)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大额明细如下:

序号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备注
1	教育经费	7,571,530.06	3 年以内	
2	其他	4,361.58	1 年以内	
3	保证金	1,302,379.85	1 年以内	
	合 计	5,878,271.49		

11、实收资本期末余额 3,060,000.00 元，期初余额 3,060,000.00 元

12、盈余公积期末余额 990,103.98 元，期初余额 925,893.00 元

1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4,692,455.09
加：本年净利润	642,109.85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4,210.98
分配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70,353.96

(二) 利润表重要项目注释

1、营业收入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9,639,344.96	45,617,475.58
其中：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	37,696,793.38	42,625,255.55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39,639,344.96	45,617,475.58

2、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33,487,991.22	38,021,440.98
其他业务成本		
合计	33,487,991.22	38,021,440.98

3、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6,121.66	186,680.67
教育费附加	69,480.72	80,005.99
地方教育附加	320.45	53,337.33
合计	322.15	320,023.99

4、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723,580.81	1,325,922.48
折旧	170,029.98	219,052.12
办公费	506,108.26	800,494.76
差旅费	18,072.61	133,363.94
业务招待费	58,522.00	102,157.21
租赁费	300.00	
水电费	4,424.78	
中标服务费	132,880.13	255,762.24
物业管理费	21,174.70	
咨询费	48,169.82	835,294.51
培训费	15,552.45	
福利费	66,729.11	112,427.53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修理费	23,721.76	37,125.74
保函费	81,011.13	
车险	26,635.53	30,250.44
招标文件费	8,871.70	
技术服务费	121,102.68	11,780.00
诉讼费	30,843.00	
筹建金、保险费		878,417.39
广告费		247,641.64
残保金		44,661.84
研究费用	2,457,286.11	2,475,746.34
合计	5,545,724.01	6,895,098.21

5、研究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工费用	2,241,110.95	1,941,069.70
直接投入费用	8,871.70	
折旧与长期待摊费用	16,336.31	4,406.79
设计费		290,850.00
无形资产摊销		
装备调试与检验费用		
其他费用	162,813.35	239,419.85
委托外部研发费用		
合计	2,457,286.11	2,475,746.34

6、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7,881.41	17,586.24
手续费	12,307.21	15,387.59
其他		
合计	-25,574.20	-4,178.74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7、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188,831.72	500,000.00
其他	131,422.65	6,354.80
合计	320,254.37	506,354.80

8、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31,450.00
罚款	4,000.00	8,000.00
其他	11,443.96	
合计	15,443.96	39,450.00

9、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299.65	21,299.90
合计	21,299.65	21,299.90

七、其他重要事项

(一) 关联方关系

1、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本公司对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为：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无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无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无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无			

或有事项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无未决诉讼、仲裁、对外经济纠纷等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

十、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说明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情况。

十一、非货币性交易和债务重组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非货币性交易、债务重组事项。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25 日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登记，于 2019 年 02 月 13 日成立，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5780539671H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宋媛彬，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资本：壹仟贰佰万圆整；住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路 279 号 14 座 13 层 54 号。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监理（凭证经营）；工程项目管理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建筑工程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国家认定的高新技术领域五、高技术服务业（四）高技术专业化服务：基于先进技术，为第三方提供专业化服务。关键技术，符合《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22 年度）》规定的范围。

二、资产状况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8,021,197.44 元，其中：流动资产为 17,010,865.91 元，非流动资产为 1,010,331.53 元。

三、负债状况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为 8,700,739.50 元，其中：流动负债为 8,700,739.50 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9,320,457.94 元，其中：实收资本为 3,060,000.00 元，盈余公积为 990,103.91 元，未分配利润为 5,270,353.94 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实现营业收入为 39,089,344.96 元；营业成本为 33,487,291.22 元。

(二) 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发生税金及附加为 277,922.85 元，销售费用为 0.00 元，管理费用为 5,545,624.01 元（其中：研究费用为 2,457,286.11 元），财务费用为 -25,574.20 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实收资本为 3,060,000.00 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 0.00 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35.51%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8.28%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4.96
4	总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资产总计+期末资产总计)/2	2.29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主营业务成本*100%	14.82%
6	营业利润率	营业利润/营业收入*100%	0.99%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26%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13.10%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8.98%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7 日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783427069Q

名称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根来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包括：审计、包括：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审计报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审计业务。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5年11月11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80号绿地新都会9号楼902号

登记机关 关

2021年06月0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110009336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更时，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被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正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王根荣

主任会计师：王根荣

经营场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80号绿地新都会9号楼802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执业证书编号：440100033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办会〔2005〕6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12月26日





(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新县林业和茶产业局（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承诺。

供应商：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2024 年 2 月 28 日



(五)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023 年 9 月-11 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3(1019)41证明6000525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发生日期 2023-10-19

纳税人识别号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80539671H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3-09-01至2023-09-30	2023-10-19	299767.45
企业所得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19	4075.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9-01至2023-09-30	2023-10-19	10491.86
教育费附加	2023-09-01至2023-09-30	2023-10-19	4496.51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9-01至2023-09-30	2023-10-19	2997.67

以上所列 税金证明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101021847937

合计金额(大写): 叁拾贰万壹仟捌佰贰拾捌元捌角壹分
合计金额(小写): ¥321828.81

备注: 查询区: 2023-10-01至2023-10-31

税务机关 (盖章) 业务专用章
填开: 正兴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1109)41证明6000437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县经济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11-09

纳税人名称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80539671H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退）席日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09	218039.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09	7631.36
教育费附加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09	3270.58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09	2180.39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合计金额（大写）：贰拾叁万叁仟壹佰贰拾叁元叁角柒分

合计金额（小写）：¥233123.37

备注：查询区间2023-11-01至2023-11-30



填票人：电子税务局

第1页，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3(1211)41证明6000408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12-11

纳税人名称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80539671H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3-11-01至2023-11-30	2023-12-11	289655.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1-01至2023-11-30	2023-12-11	10137.95
教育费附加	2023-11-01至2023-11-30	2023-12-11	4344.83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1-01至2023-11-30	2023-12-11	2896.56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合计金额(大写): 叁拾万零柒仟零叁拾伍圆柒角玖分

合计金额(小写): ¥307035.12

备注: 查询时间2023-12-01至2023-12-31



填发机关 电子税务局

第1页 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2023 年 9 月-11 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电子缴款凭证

开具日期: 2023年09月15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6230900310564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杏林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郑州工人南路支行			
		银行账号	411062500018010134662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费)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01623090031056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50539.68	2023-09-15 09:10:49	
44101623090031056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08-01	2023-08-31	1145.28	2023-09-15 09:10:49	
44101623090031056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3-08-01	2023-08-31	572.64	2023-09-15 09:10:49	
44101623090031056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25269.84	2023-09-15 09:10:49	
44101623090031056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22111.41	2023-09-15 09:10:49	
44101623090031056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1200.85	2023-09-15 09:10:49	
44101623090031056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3-08-01	2023-08-31	29.1	2023-09-15 09:10:49	
44101623090031056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3-08-01	2023-08-31	21.48	2023-09-15 09:10:49	
44101623090031056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947.88	2023-09-15 09:10:49	
441016230900310563	生育保险费	职工生育保险(单位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6317.46	2023-09-15 09:10:49	
441016230900310563	生育保险费	职工大病生育保险(个人缴纳)	2023-12-01	2023-12-31	66	2023-09-15 09:10:49	
44101623090031056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3-08-01	2023-08-31	50.12	2023-09-15 09:10:49	
44101623090031056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3-09-01	2023-09-30	568.46	2023-09-15 09:10:49	
441016230900310563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3-09-01	2023-09-30	3158.73	2023-09-15 09:10:49	
合计金额	壹拾叁万叁仟玖佰玖拾玖元柒角柒分				¥113029.55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缴款凭证使用,电子缴款时,纳税人应核对电子缴款凭证与银行记账凭证,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纸质凭证,请向税务机关申请,税务机关审核后提供。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19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80539671H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郑州工人南路支行			
			银行账号	411062500018010134662			
系统税票号	税(票)种	税(品)目	所属期开始	所属期截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0162310005102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1717.92	2023-10-19 16:24:53	
4410162310005102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10-01	2023-10-31	51337.6	2023-10-19 16:24:53	
4410162310005102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3-10-01	2023-10-31	25768.8	2023-10-19 16:24:53	
4410162310005102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858.96	2023-10-19 16:24:53	
44101623100051020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3-10-01	2023-10-31	23048.76	2023-10-19 16:24:53	
44101623100051020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3-10-01	2023-10-31	2254.5	2023-10-19 16:24:53	
44101623100051020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757.5	2023-10-19 16:24:53	
44101623100051020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3-10-01	2023-10-31	933.5	2023-10-19 16:24:53	
44101623100051020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32.22	2023-10-19 16:24:53	
44101623100051020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3-10-01	2023-10-31	6585.36	2023-10-19 16:24:53	
44101623100051020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个人缴纳)	2023-10-01	2023-12-31	110	2023-10-19 16:24:53	
44101623100051020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3-09-01	2023-09-30	25.76	2023-10-19 16:24:53	
44101623100051020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3-10-01	2023-10-31	579.1	2023-10-19 16:24:53	
441016231000510202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3-10-01	2023-10-31	322.5	2023-10-19 16:24:53	
合计金额	壹拾壹万陆仟捌佰伍拾柒元玖角玖分				116853.91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应当同时取得税务机关开具的纸质完税凭证。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纸质完税凭证，请至税务机关登记注册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13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80539671H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石佛税务分局			
纳税人名称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郑州工人南路支行			
			银行账号	411062500018010134662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01623120045972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11-01	2023-11-30	572.64	2023-12-13 11:56:24	
44101623120045972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12-01	2023-12-31	52110.24	2023-12-13 11:56:24	
44101623120045972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3-11-01	2023-11-30	286.32	2023-12-13 11:56:24	
44101623120045972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3-12-01	2023-12-31	29055.12	2023-12-13 11:56:24	
44101623120045972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3-12-01	2023-12-31	22788.23	2023-12-13 11:56:24	
44101623120045972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3-12-01	2023-12-31	2279.55	2023-12-13 11:56:24	
44101623120045972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3-11-01	2023-11-30	25.05	2023-12-13 11:56:24	
4410162312004597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3-11-01	2023-11-30	10.74	2023-12-13 11:56:24	
44101623120045972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3-12-01	2023-12-31	977.33	2023-12-13 11:56:24	
44101623120045972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3-12-01	2023-12-31	6513.78	2023-12-13 11:56:24	
44101623120045972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费(个人缴纳)	2024-01-01	2024-12-31	124.10	2023-12-13 11:56:24	
441016231200459722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3-12-01	2023-12-31	586.04	2023-12-13 11:56:24	
441016231200459722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3-11-01	2023-11-30	12.88	2023-12-13 11:56:24	
441016231200459722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3-12-01	2023-12-31	3256.89	2023-12-13 11:56:24	
合计金额	壹拾贰万捌仟零玖拾肆元捌角玖分				¥128094.82		
<p>本缴款凭证可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款凭证与纸质缴款凭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完税日期以本缴款凭证开具日期为准。纳税人如需开具正式完税证明，完税日期以本缴款凭证开具日期为准。</p>							
<p>税务机关(电子章)</p> 							

(六)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

致：新县林业和茶产业局（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承诺。

供应商：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2024 年 2 月 28 日

(七)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信用查询）

致：新县林业和茶产业局（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我公司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承诺。

供应商：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2024 年 2 月 28 日



信用查询

2024/2/21 11:28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钟来平	5129211973****39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丁朝伦	5102321963****6314
何智南	5130011977****0846
访强	5101081976****0314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8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8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5780539671H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gmBL

gmBL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zxgk.court.gov.cn/shixin/

1/2

2024/2/21 11:28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0105780539671H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书面申请。

四、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者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盗用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转载、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11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2024/2/21 11:31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 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 技术支持: 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 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9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2024/2/21 11:35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 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技术支持: 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 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9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2024/2/21 11:40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中国政府采购网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 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企业名称: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找到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 河南正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 2024年02月21日 11时40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 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08号

© 1999-2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www.ccgp.gov.cn/search/cr/

1/1